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德股份”）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其他（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2	其他	其他（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恒德股份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 2.2 所述，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1,775,385.91 元、-314,741.52 元和 -2,888,037.46 元，恒德股份连续 3 年亏损，存在可能导致对恒德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对此采取了拓展公司产品链、强化预算管理、增加经营团队等整改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年12月31日，恒德股份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079,092.64元，实收股本为9,396,24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导致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持续亏损情形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针对《审计报告》中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事项，公司董事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出具了专项说明；同时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作出的说明发表了意见，公司将根据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恒德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7日